

证券代码：838478

证券简称：东仁新材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2025年4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何敏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

编写了《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现由董事长何敏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总经理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总经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组织编写了《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现总经理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的财务决算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编制《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财务预算行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制订《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具体情况，拟对 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勤勉尽责，信誉良好，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其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并结合公司 2024 年业务发展情况及治理机制运行情况，公司制定完成了《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工作部署，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商品期货、期权投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降低公司主要原材料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投入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于国内期货市场开展商品期货投资，投资品种为国内交易所品种，投资期间为 2025 年度。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何敏、何文东、何小飞、周翔、钱琦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何敏，男，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07 月毕业于瑞安市第四中学，其后在家待业，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职于东威塑胶有限公司，2005 年 06 月至 2012 年 7 月在黄山东瑞塑胶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2 年 08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黄山市东仁塑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 3 月起在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何文东，男，1980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在读大专。1997 年毕业于瑞安市第四中学，1997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0 月在瑞安强大机械厂任技术部经理，2007 年 11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黄山市瑞立塑胶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在黄山市东仁塑胶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起在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何小飞，女，197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10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瑞安市宝时捷鞋业有限公司行政专员；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就职于瑞安市金德建鞋业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仓储部主管。2022年10月10日起担任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周翔，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8月至1992年5月在浙江高中压阀门厂任中级技工，1992年6月至1995年10月在临安冶金设备成套制造有限公司任新产品开发部主管，在工作期间参加两年的大专企业管理学习；1995年10月至2007年11月在林业部林产工业设计院临安化工制剂厂任业务部经理，期间参加两年的大专法律学习；2007年12月至2009年5月在安吉雅风竹业有限公司任法务部主任；2009年5月至2011年7月任黄山安卡重负荷砂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在杭州德尚光电有限公司任行政总监。2016年3月起在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钱琦，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至1996年在浙江临安市交通局工作。1996年至1999年在临安市市政府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1999年至2006年在临安城市配套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4年担任黄山乾龙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至2016年在临安市行政执法局工作。2016年至2021年，担任黄山蛙草生物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2月起在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确保公司经营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银行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子公司江苏东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仁”）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沭阳县支行借款最高金额人民币叁仟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借款期限十二个月。上述借款拟用江苏东仁名下位于沭阳经济开发区台北路西永嘉路南侧的不动产（产权证号：苏 2024 沭阳县不动产权第 0097097 号）为江苏东仁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何敏及其妻子将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借款金额、期限以合同、借款借据约定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系纯受益关联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